

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貴重儀器設備使用管理辦法

103.09.09 103年9月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本校為增進貴重儀器設備的充分運用、資源共享與有效管理，加強推動科技整合之研究與發展，提昇研究水準，並對校內外提供技術服務與諮詢協助，推展科技研發之產學合作，特訂定「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貴重儀器設備使用管理辦法」，以下簡稱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「貴重儀器設備」係指對於學術研究極具重要性，其價格昂貴或需高技術操作之研究用核心儀器，且可提供校內外系所或單位使用的儀器設備，詳如附件一，每學年檢討修正一次。
- 第三條 儀器設備保管人負設備保管、維護及管理責任，並應開放提供本校與產學合作相關單位使用，但以校內使用者優先。
- 第四條 本校儀器設備之使用時間為正常上班日09:00~17:00時。使用方式區分為借用、到校使用、委託檢測等方式，每學年檢討時由保管單位提行政會議審議。
- 第五條 使用共同注意事項：
一、委託本校檢測之各項實驗結果僅供學術研究參考，恕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二、凡向本校所申請貴重儀器設備之各項服務，於成果發表時均須於文章的致謝欄(Acknowledgment)中說明。若是與本校教師合作，並簽訂合作契約書，其成果之分享方式，則依合約規範之內容為之。
- 第六條 基於永續經營理念，儀器服務項目酌收費用詳如附件一。含諮詢技術費、材料費等，每學年檢討調整公告一次。
- 第七條 由保管單位擬定申請單陳核，範例如附件二。使用或委託單位填申請單後，經單位主管核准，至出納組以現金繳費及開立收據。
- 第八條 收取之費用諮詢技術費由檢測人員具領，材料費在限額內採實報實支，餘繳交學校統籌運用為原則。為使各貴重儀器保管單位能夠永續發展，持續升級設備並提昇服務品質，可提供部分盈餘供保管單位購置相關設備。
- 第九條 各保管單位每學年結束前，應對貴重儀器設備使用成效作評估檢討。
- 第十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貴重儀器設備申請表

一、申請者基本資料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服務單位	
聯絡地址			
聯絡電話 ()	分機	e-mail	
※ 配合執行計畫請填寫下列表格 ※			
計畫主持人	簽章	計畫編號	
研究計畫名稱			

二、申請使用儀器設備、樣品特性及服務需求敘述

儀器設備名稱	紫外線測量儀	購置日期	101.8.22		
使用方式	委託檢測	財產編號	3100708-09	序號	1
廠牌型號	labsphere UV2000S 紫外線防曬測量儀器(U. S. A)				
樣品名稱編號					
樣品特性說明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安定存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冷藏保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易燃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毒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		
測定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PF 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PA 值				
需求事項說明	分析結果電子檔案(Word)索取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需要 其他：_____				

三、審核：保管人：_____ 單位主管：_____

四、繳費金額及方式：校內外委託服務案每件樣本收費 5,000 元整（含諮詢技術費、耗材費等），單位主管核准後至本校出納組以現金繳款及開立收據。

五、以下由本校分析人員填寫(申請者請勿填寫)

保存期限：1 年

收件日期		完成日期		案件編號	
分析人員		單位主管		領取報告	